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TECH OPTELECOM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取得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本期間將會產生綜合淨虧損介乎約3.5百萬港元至3.8百萬港元，而比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產生綜合淨利潤約2.6百萬港元。根據目前可取得資料，董事初步認為造成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預期綜合淨虧損主要由於以下淨因素的效應所致：(i)回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及(ii)由於人民幣、泰銖、美元及港元間的匯率波動而增加的兌換虧損。

本公司仍在落實其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取得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為基準，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上述資料於進一步審閱後會作出調整。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業績公佈，該業績公佈預計將遵照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胡國強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國強先生、何興富先生、潘金華先生、孫菁女士及任國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梁昭坤先生及劉少恒先生。